

## 东北师范大学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补办须知

如果您的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》不慎遗失或损坏，且证书信息在“吉林省普测成绩和证书查询系统”中能够查询到，而且是在东北师范大学普通话测试站参加测试的，可以向东北师范大学普通话测试站申请补办证书。

证书补办流程：

1.申请人在国内公开发行的报纸上发表补证声明。声明格式如下：  
×××（姓名）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遗失，身份证号码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，证书编号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，申请补办。

2.申请人下载并填写“吉林省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补办申请表”（详见附件一）。

3.在东北师范大学普通话测试站参加测试的考生，可携带补办申请材料到本部校区行政楼 218 室办理，联系电话 85098393。

补证申请材料包括：①吉林省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补办申请表；②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；③刊登补证声明的报纸。

4.补办的证书加盖“证书补发专用章”。证书办理完成后，电话通知考生，考生持身份证到本部校区行政楼 218 室领取证书。